



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林元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林元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林元华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林元华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产生影响。

林元华先生原定任期自2020年5月15日至2023年5月15日，其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元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对林元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